

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88 號 1F

承辦人：顏武麒(0910919555)

電話：02-27634731

傳真：02-87718581

電子信箱：gymnastics.tp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操協寬字第 1151020010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裝 主旨：檢陳 「115 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有氧體操代表隊選拔計畫」乙份，敬請函轉公私立各級學校，並鼓勵選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鑒核。

訂 說明：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115 年 2 月 6 日北市體全字第 11530231174 號函核備核定辦理。

二、選拔賽時間：115 年 4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。

(一)賽前練習於 115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10 日至下午 2 時至 5 時開放練習。

(二)比賽當日 115 年 4 月 11 日於上午 8 時開放練習；上午 10 時正式比賽。

線 三、選拔賽地點：臺北市麗湖國民小學
(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 363 巷 8 號)。

四、檢附「115 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有氧體操代表隊選拔計畫」乙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副本：

理事長 童年寬

